

## 非常视点

### 强迫他人让座 被重罚的警示

苑广阔

针对网曝“地铁6号线一男子强迫他人让座并进行辱骂”事件，北京公交警方日前发布通报称，已对辱骂他人的马某某予以行政拘留。

关于这一事件，网络上热传的视频更能呈现当时现场到底发生了什么。视频中，这名只有58岁，非但称不上老年体衰，而且身体还十分高大强壮的男子，不但对其他乘客骂骂咧咧，出言不逊，而且在当事乘客于某把自己的座位让给他以后，仍旧对于某进行辱骂，嫌他让座太晚，其行为可以说十分恶劣。

最终，马某为自己不理智、不文明的行为付出了应有的代价，被北京警方以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为由处以行政拘留。用网友的话说，这完全是咎由自取、罪有应得。

在整个事件中，最值得关注也最值得点赞的，还是北京警方的“重拳出击”。以往全国范围内也多次发生在乘坐公交、地铁的过程中，有人要求其他乘客给自己让座，不能如愿以后就采取粗暴拉拽，甚至是强行坐到别人腿上的方式来“抢座”“霸座”。但是即便这种恶劣的行为被曝光，大多数当事人也安然无恙，没有受到任何处罚。网友们的道德谴责也显得鞭长莫及，显然并不能让当事人吸取教训，也无法警示其他人。

而这种“无可奈何”反而助长了一部分人在公共场所的不文明行径，导致更多类似的“抢座”“霸座”事件发生。这说明，仅仅依靠引导、教育、道德谴责，已经无法对社会上的一部分人起到效果，发挥作用。要想营造文明的社会环境，建设和谐社会，除了宣传、引导和教育，还应该有一些强制性的、惩戒性的手段和方式才行。就像新闻中的当事人，仅仅为了一个地铁座位就被拘留，势必会让他周围的人，让所有看到这则新闻的人吸取教训，获得警醒，从而主动约束自己的行为，远离不文明。

## 女演员大闹候车室 公众人物也得“完”

夏熊飞

9月18日，湖北宜昌东站派出所工作人员证实，携带限带品强闯火车站，叫嚣“我是公众人物你完了”的女子确为演员刘露。事发后的9月2日当日，刘露因阻碍执行职务，扰乱公共场所秩序被警方行政拘留5日。公开资料显示，20岁的刘露是某电视台签约演员，刚刚出演了一部网剧。

身为“公众人物”的女演员刘露，不仅违反安检规定，携带限带品强闯火车站，在车站工作人员、民警沟通处置的过程中还出言不逊，叫嚣“我是公众人物你完了”。这下好了，自己倒是先“完了”，因阻碍执行职务，扰乱公共场所秩序被警方行政拘留5日。

车站安检关乎包括自己在内众多旅客的安全，容不得半点马虎，否则就可能付出惨重的安全代价。可以说，在安检制度面前不分公众人物还是普通民众，相反，作为公众人物，更应该带头遵守相关规定。作为公众人物，其一言一行所带来的影响远大于普通人，破坏规则带来恶性示范以及可能导致的效仿都更为恶劣。因而，作为公众人物，不仅不应该利用影响力为所欲为，而要有如履薄冰的谨小慎微才行。

这一次，我们也应为宜昌东站工作人员及民警点赞，在违法行为面前没有因为违法者是“公众人物”就网开一面，而是“先礼后兵”，采取了合理的处置措施，既确保了列车的安全运行，也让这位“公众人物”付出了应有代价。

虽然，刘露被拘留的时间仅仅为5天，但在管理部门以及舆论对演员道德规范早已提出更高要求的当下，其演员生涯大概率是要遭遇滑铁卢了，想不到这一句“你完了”竟然会如此快地在自己身上印验，也的确有些黑色幽默的意味。

刘露这次“完了”无关其“公众人物”的身份，被拘留5日皆因任性而为的咎由自取，但她的案例却给其他公众人物提了个醒，不要因为自身影响力大了就飘飘然，产生“高人一等”的错觉，甚至将法律法规抛诸脑后。一旦触碰底线与红线，曾经将你推得多高的舆论，也会将你摔得多狠，“完”只是时间迟早的问题。

在享受权利时将自己当成普通人，在履行义务时以更高标准要求自已，这才是公众人物的正确打开方式。

本版邮箱

meiriplun@vip.sina.com

# 功勋模范是国家最闪亮的精神坐标

本报特约评论员

## 今日社评

### 功勋模范

#### 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身上体现的爱国奉献、担当作为、赤诚报国、创新创造，是中华民族伟大精神的真实写照。宣扬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的丰功伟绩，弘扬他们的精神风范，必将激发每一个中国人的自豪感、荣誉感、责任感、使命感，更好铸造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中国智慧。

国家主席习近平9月17日签署主席令，根据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授予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决定，授予于敏等8人“共和国勋章”，授予劳尔·卡斯楚罗·鲁斯等6人“友谊勋章”，授予于漪等28人国家荣誉称号。

2016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规定，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为国家最高荣誉。国家设立“共和国勋章”，授予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和保卫国家中作出巨大贡献、建立卓越功勋的杰出人士；设立“友谊勋章”，授予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促进中外交流合作、维护世界和平中作出杰出贡献的外国人；设立国家荣誉称号，授予在经济、社会、国防、外交、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各领域各行业作出重大贡献、享有崇高声誉的杰出人士。隆重表彰杰出功勋模范人物，是国家和民族最激动人心的崇高礼赞。

新中国成立70年来，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

跃，涌现出无数可歌可泣的杰出人物，谱写了一曲曲感天动地、气壮山河的奋斗赞歌。获得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功勋模范人物，他们或是赤胆忠心献身国防事业，或是全心全意服务民生福祉，或是鞠躬尽瘁推动科技创新……尽管他们所处时代、所在岗位不尽相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点，就是始终把自己的命运与祖国、民族的兴衰紧密联系在一起，知难而进、发奋拼搏，焚膏继晷、鞠躬尽瘁，终成国家栋梁、民族脊梁。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高度，对党和国家

功勋荣誉表彰工作进行系统性设计、作出全方位部署。从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立大德于社会”，到建立中国特色功勋荣誉表彰制度“扬大义于国家”，再到褒扬功勋模范人物“布大信于天下”，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工作形成了精神引领、制度保障、有效实施的完整系统。

在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首次开展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集中评选颁授，体现了先进性、开创性、突破性、示范性，对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凝聚力和感召力，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 纵深话题

# 职业病防范也需要与时俱进

张田勘

的第四次工业革命，并创造和建设信息文明时代之时，拜科技之福，人类的劳动方式、时间、强度等都发生了巨大变化，不只是工作效率提高了，而且劳动强度也极大减轻了。比起农耕时代和前两次工业革命时代的肩挑背扛来，劳动者在体力上的付出减少了，但是在其他生理方面的付出却增多了，因而形成了信息时代的职业病，包括颈椎病、肩周炎、腰痛、骨质增生、坐骨神经痛等毛病。不只是如此，现代职业病也还包括更多的疾病，如视力衰退。

时代变化了，人们对事物的认知和看法必然会随时代的发展而变化，对疾病和健康的认知也需要与时俱进，才能跟上时代，认清本质，既保护好劳动者，也提高工作效率，同时彰显信息文明时代是一个比之前的农业文明和工业文明时代更加文

明的时代，重要的特征就是对劳动者的身心关怀和保护。

而且，科学研究也为把颈椎病、肩周炎、腰痛、骨质增生等疾病增添为职业病提供有力证据。上班之后就久坐坐在办公桌前，长期下去相当多的人势必产生梨状肌综合征。梨状肌是一块形似梨，十分微小但很重要的肌肉。它起自骶骨前，连接到股骨大转子的顶部，主要功能是帮助人完成外旋外展髋关节，以及维持骨盆稳定。

人体最长最大的坐骨神经从梨状肌下孔一个狭窄的通道穿出。本来，这个通道对坐骨神经就不够友好，比较狭窄，再加上久坐，梨状肌会发生充血、水肿、痉挛、粘连和挛缩，梨状肌间隙变得更狭窄，挤压其间穿过的神经和血管，因此会出现一系列症状，如腰背疼、臀部疼、腿疼，最

后发展为迁延不愈的坐骨神经痛。

另外，久坐的工作也造成其他一些症状，如增加心脑血管发病的风险，造成颈椎痛、肩周炎、骨质增生等。

当然，电脑和网络的微波（波长介于红外线和无线电波之间的电磁波）也会造成眼睛伤害。当微波功率增到一定的限值，以及长年累月积聚，眼睛轻则感到疲劳、干燥；重则会使得晶体混浊，视力下降。更严重的是，眼睛晶体变化导致白内障，视力完全消失，最终失明。

因此，仅仅把颈椎病、肩周炎、腰痛、骨质增生等疾病等当作新的职业病还是不够的，还要看到现代科技介入人们的工作和生活时，有更多的职业病应当受到关注，也理应把它们当作职业病来防范。这既是对劳动者的保护，也是文明的提升。

# “你送我检”提升食安社会共治水平

廖海金

瓜果蔬菜是不是有农药残留？刚买的肉类是否有瘦肉精？移动实验室一测可知。广州日前在全市范围内统一开展食品安全“你送我检”活动，食品快检车开进11个市场，共同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保障广大市民食品消费。（9月18日《南方日报》）

社会对食品安全监管充满期待，但有时又对监管公信力存在习惯性质疑，原因之一就在于，不少人对监管部门采取的措施、检测的结果、监管的过程等缺乏应有的了解。市民缺少足够的知情权与参与感，食品安全监管就难以获得市民的广泛理解和认同。此番广州市开展食品安全“你送我检”活动，不只是拓宽食品抽检范围，更大的意义还在于将市民引入到食安

监管体系中，向社会提供参与食安监管的渠道，既能及时解答消费者对某个食品的安全疑问，也能够据此增强对问题食品的查处效率，可谓一举两得。

进一步而言，食品种类繁多、市场主体数量庞大，抽检不可能也没有能力和必要穷尽覆盖。由市民“送检”，公众关注与怀疑什么食品、怀疑什么地方的食品，就有针对地抽查这些，显然更有效率。再说，“你送我检”把抽查的决定权交给民众，更有利于获得民众的信任，规避监管机构徇私的嫌疑。尤其是，抽检的结果第一时间向市民公布，随检随通报，满足了市民知情权，增强了食品安全监管的公信力。

对食品安全抽检而言，一方面，需要

突出针对性。仅凭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的力量大海捞针或者蜻蜓点水式的抽检，很难面面俱到，这就需要借助群众的力量。另一方面，也需要突出时效性。“你送我检”看似是小创新，但也是借助“互联网+”来推进食品安全监管，并且能够更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给消费者释疑解惑。对一些商家而言，这也是一种压力，因为食品检测消费者有了“选择权”。

从此前一些地方开展的“你送我检”活动收集到的大数据来看，在老百姓现阶段最关注的食品种类和检测项目中，以蔬菜农残项目的“呼声”最高，其次是水产品中的甲醛，其他如盐、食用油等食品检测也占有较大的比重。如此一来，食品安全

监管部门就可以根据数据分析统计，明确老百姓最关心什么，也为今后的日常监管提供了数据支撑，可以更加全面地保障百姓餐桌上的食品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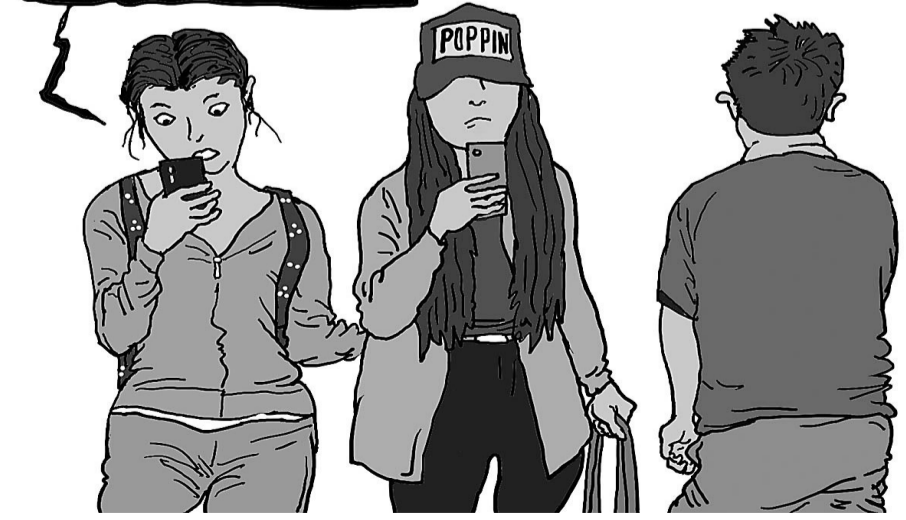
“你送我检”模式不但本身有借鉴意义，其原理也具有推广价值。像食品安全监管这类事关民生的工作，监管机构需要顺应社会关切，开门监管，在制度机制、方式方法上创新，推动从单纯的行政监管向食安社会共治转变。只有满足市民的知情、参与、监督的诉求，增强监管的社会透明度，调动和发挥市民的积极性，才能壮大食安监管的社会力量，从而对食品生产、加工、营销等环节的食品安全形成更强的钳制力。

## 一种说法

# 利用朋友圈曝光老赖值得推广

史奉楚

你们老张是个老赖呀？



就能规避生效裁判确定的义务。

法律的权威通过裁判及对生效裁判的执行得以实现，恶意规避生效裁判确定的义务是最大的不诚信和最大的蔑视规则。如果欠债可以不还且受不到任何惩戒，老赖就会越来越多，人们的交往和交易成本将大幅攀升，每个人都可能成为受害者——因为谁也不能保证自己在社会交往和交易中不会成为受害者，而侵权者又会老老实实在地承担责任。

只有最大限度地制裁和约束拒不执行生效裁判的老赖，方能有效维护受害者权益，让裁判切实发挥定分止争的作用，捍卫司法权威和法律尊严。为惩戒和约束老赖，根据《民事诉讼法》及相关规定，法院可对老赖施加各种惩戒制约措施，如限制出境、限制消费、公开曝光、限制从事特定行业、罚款、拘留，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实践中，法院往往通过电视台、报刊、网络等方式公布老赖信息，但随着传播工具

和传播方式的更新，一些传统方法难以发挥应有的曝光效果。利用微信朋友圈等方式，既可以扩大曝光覆盖面，增强传播效果，又可向老赖工作生活的周边人群精准曝光。这相当于用技术手段构建了“准熟人社会”，让老赖“逃”到哪里都会脸面丢尽，解决了陌生社会中“道德压力”不足的尴尬。

建设法治社会和信用社会，容不下无视道德和规则、拒不执行生效裁判的老赖行为。只有尽最大限度约束、制裁老赖，方能提高失信老赖成本。当前对老赖的制裁和限制措施不是太多，而是手段太少，先进技术手段不够用。

近年来，一些法院推出为老赖定制彩铃、通过APP标注老赖电话、通过今日头条曝光老赖等创意，加上杭州江干区法院推出的通过朋友圈曝光老赖的做法，都是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创新之举，值得加以推广应用。在此基础上，亟须尽快构建多部门、多行业、多手段、全领域、全方位的联合惩戒、曝光体系，让老赖处于寸步难行、声名狼藉的围剿中，承担高昂的失信代价。

漫画/陈彬



下载北京头条App  
让现在告诉未来

主编/潘洪其 编辑/王晓东 美编/郑宇 黄俊/李萌 葛冬春